

附件 5

元江哈尼族彝族自治州防震减灾局 2021 年 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

一、项目名称

墨江“9.08”元江县抗震救灾应急处置工作经费

二、立项依据

关于帮助解决墨江“9.08”地震元江县抗震救灾应急处置工作经费的请示（元震请〔2019〕6号）和元江县人民政府资金处理签。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元江哈尼族彝族自治州防震减灾局

四、项目基本概况

2019年元江县防震减灾局向元江县人民政府申请了10万元的抗震救灾应急处置工作经费，用于地震应急工作，2019年由于财政紧张，只支付了2.29万元，余下的7.71万元未支付到位，2021年经人民政府同意将余下的7.71万元资金作为今年的项目预算资金下达，作为元江县防震减灾应急处置工作经费，用于保障全县应急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主要是做好元江县的应急处置工作和抗震救灾工作，对部分应急设备进行更换和维护，来提高全县地震应急处置能力。

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2021 年下达 7.71 万元资金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项目按照实施方案，有序推进。目标明确，主要是为了确保再次发生地震时能有效应对，做到“宁可备而不震，不可震而不备”。具体实施计划如下：

1、保证应急平台正常运转。更换损坏的 UPS 电源、专用电池，保证网络的联通，对平台进行全面的维修维护；

2、保证应急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做好宣传工作，印制宣传材料，提高全县人民的应急能力。

3、多层次开展应急演练工作，做好应急准备工作，让群众满意。

以上计划在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成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1、保证应急平台正常运转，平台运行率达到 95%以上。

2、保证应急工作的正常开展，提高全县人民的应急处置能力，应急处置完成率达到 95%以上。

3、做好应急准备工作，多层次开展应急演练，群众满意度达到 95%以上。